

國立臺灣大學人類學系出版

西拉雅古文書

A Collection of
Archival Documents
From Kavalan and Siraya

噶瑪蘭
西拉雅
古文書

A Collection of
Archival Documents
From Kavalan and Siraya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噶瑪蘭西拉雅古文書 = A Collection of archival documents from Kavalan and Siraya
/ 曾振名、童元昭 主編. -- 初版. --
臺北市：臺灣大學人類學系，民88
面；公分.--（國立臺灣大學人類學系藏品資料彙編；5）

ISBN 957-02-5320-7(平裝)

1. 平埔族 - 史料 2. 台灣原住民 - 史料
536.299 88011947

統一編號 006354881515

噶瑪蘭西拉雅古文書

國立臺灣大學人類學系藏品資料彙編五

平裝版
定價：新台幣八〇〇元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九月初版
非經同意不得轉載或翻譯
本書文字、圖片皆有版權
TEL: (07) 8151234
印刷：歐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攝影：戴瑞春
封面設計：羅津倫
美術編輯：羅津倫
助理編輯：簡貝珊
撰稿：童元昭
主編：曾振名、童元昭
出版：國立臺灣大學人類學系
臺北市106羅斯福路四段一號

噶瑪蘭
西拉雅
古文書

**A Collection of
Archival Documents
From Kavalan and Siraya**

古文書資料系統建置小組

- 主 持 人 / 謝繼昌、曾振名、童元昭、胡家瑜
資 料 建 檔 / 簡貝珊
資 料 整 理 / 朱家嶠、邱馨慧
日 文 翻 譯 / 林榮宗、中村平
全 文 解 讀 / 林鼎盛、曾品滄、陳中禹、熊鵬翥、陳駿中
資 料 分 析 / 林鼎盛、曾品滄、吳建慶
攝 影 / 戴瑞春
影 像 掃 瞄 / 吳明倫、簡貝珊、王凱怡
文 字 輸 入 / 顏真真、劉麗霞、李維屏、簡大翔、王光慈
系 統 規 劃 / 胡家瑜
資 料 庫 設 計 / 張藝鴻、陳鍾誠
古 文 書 測 量 / 侯素蘭

噶瑪蘭
西拉雅
古文書

國立臺灣大學人類學系藏品資料彙編五

Collected Materials of Department of Anthropology, NTU, No.5

**A Collection of
Archival Documents
From Kavalan and Siraya**

曾振名・童元昭 主編

Edited by Cheng-ming Tseng and Yuan-Chao Tung

國立臺灣大學人類學系出版

Published By Department of Anthropolog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蔣經國國際學術交流基金會・豐田基金會 贊助

Funded by Chiang Ching-kuo Foundation for International Scholarly Exchange
& Toyota Foundation

1999

台大人類學系的師弟師妹們最近很努力於整理系裡所珍藏的標本與文獻資料，其中一項重要的工作，就是整理平埔族群的所謂「古文書」資料。這一批資料目前已整理就緒，即將出版為《道卡斯新港社古文書》、《凱達格蘭古文書》及《噶瑪蘭、西拉雅古文書》三本專刊，這實在是研究台灣南島民族的人的一大喜訊。對我個人來說，作為曾經是平埔族群的熱心研究者，自然是非常高興能看到這批寶貴資料的公諸於世，能為研究者直接利用；而作為一個促進學術交流與發展的基金會的主持人，我更高興看到蔣經國國際學術交流基金會能藉由它的交流管道，促使日本最大的私人基金會—豐田基金會（Toyota Foundation），共同捐資支持這三本珍貴資料的出版。

我個人是台大人類學系的畢業生，一九五三年畢業後即留在系裡當助教。在兩年多的助教任期中，接受凌純聲、芮逸夫兩位老師的指導，又得陳奇祿先生與宋文薰兄的鼓勵，開始從事平埔族的研究。起先是從系裡珍藏平埔族的標本描述與研究入手，曾發表了兩篇標本圖說於本系《考古人類學刊》（註一），其後又整理舊志資料寫成：〈台灣平埔族的祖靈祭〉、〈台灣平埔各族所具東南亞古文化特質〉及〈從文獻資料看台灣平埔族〉（註二）等三篇論文。當時研究平埔族的興趣很濃，曾隨石璋如老師及宋文薰兄去新港社、後壠社訪問道卡斯族老人，後來宋文薰兄發表了〈新港社祭祖歌曲〉等文，他也鼓勵我可從系裡所藏的平埔各族古文書發掘更多資料，展開平埔族文化更具體的研究。我當時已準備著手進行這批系藏平埔族古文書的整理，但是不湊巧也就是在那個時候，凌純聲老師奉命籌備成立中研院的民族學研究所，我受凌老師之命轉來中研院任職，於是整理平埔族古文書的計畫只好擱置了，而來民族所之後，追隨凌老師做的都是高山族的研究，也就逐漸把平埔族的研究疏淡了，算來那已經是四十多年前的事了。如今，在隔了四十餘載之後，能看到這一批平埔族古文書資料的整理公諸於世，真是如老朋友久別重逢那樣的興奮欣慰！

這一批平埔族古文書資料是人類學系前身「土俗人種學教室」日本學者宮本延人等人的收集品，這可見日本學者們的高瞻

遠矚。這批珍貴的資料，不僅可以分析探究平埔族人與漢族交往的種種經濟互動關係，而且也可藉以瞭解平埔族本身社會、政治、生活習俗諸多方面的特性及其變遷，即如道卡斯族新港社貓老尉家族的資料，都已是讓研究平埔族學者瞪大眼睛的瑰寶了。很感謝人類學系的同仁們在前任系主任謝繼昌兄的領導下，並由胡家瑜、曾振名、童元昭諸位同事的共同努力，終於讓這三本書出版成這樣精緻的型式，我個人作為一個平埔族文化的研究者，一位系友，一個促成國際合作的支持者，謹向他們表示祝賀之忱，並寫成這篇短序以為紀念。

李 亦 園

一九九九年九月四日寫於南港中研院

(註一) 以上兩文發表於《國立台灣大學考古人類學刊》，第三、第四期，民國四十三年。

(註二) 祖靈祭一文見於《中國民族學報》，第一期，民國四十四年；古文化特質一文見於《主義與國策》（民族學專號），第四十四期，民國四十四年；文獻資料一文發表於《大陸雜誌》，第十卷，第九期，民國四十四年。

古文書就是通常所說的契約、契據等。是漢人社會生活中常見的文獻。因為年代久遠，就以「古」來稱這種文書。在清朝以及日治初期，漢人與平埔族開始接觸，乃至有頻繁的交易活動，漢人就要求平埔族簽訂契約、契據。對於平埔族而言，完全是一種外來文化，初期極為不習慣，到後來，連平埔族之間有交易行為時，也要以文書的方式留一個證據。因此，有關平埔族的古文書，除了提供豐富的文化接觸資料外，也展現了文化接觸中，優勢文化的強勢與弱勢文化的無奈。平埔族包含了十多個不同的族群，所以恰當的說法是平埔族群；但是學界已習用平埔族，我們也就沿用。至於其古文書，我們更簡稱平埔古文書。

本系所藏的古文書，約有420件。可能是日治時代蒐集重點的選取，大多是平埔古文書。其中51件，於1995年，與宜蘭文化中心合作出版了噶瑪蘭族古文書一本。其餘的，這次按著地區、族別出版三本，分別為《道卡斯新港社古文書》（胡家瑜主編）、《凱達格蘭古文書》（謝繼昌主編）、《噶瑪蘭、西拉雅古文書》（曾振名、童元昭主編），為「國立臺灣大學人類學系藏品資料彙編」的三、四、五號。年代上起雍正5年（1727），下迄明治37年（1904），前後178年；涵蓋地區包括北部的淡水、台北、基隆的凱達格蘭族，新竹、苗栗的道卡斯族，東北角宜蘭地區的噶瑪蘭族，以及南部屏東的西拉雅族等。不過，還有58件的道卡斯新港社古文書，在出版前夕，才從箱櫃中又找出，已來不及納入，只有留待他日了。

1997年初，在圖書館系陳雪華教授的邀請下，本系與資工系、圖書館系、總圖書館等共同合作參與國科會的計畫「台灣大學電子圖書館與博物館」，並且以本系所藏平埔族文物為主，製作了「平埔族探源」的網站。1997年8月起，本系獲得國科會二年補助，進行「台灣大學人類學系平埔藏品整理研究與資料庫建立計畫」，因此得以展開有關平埔族的器物標本、田野調查照片、古文書等資料的整理與研究。

人類學是一個冷門的學問，想要找到經費來出版其藏品研究成果，常有登天之難。因此，在我接掌系務之後，就亟思尋找出版的經費。1997年底，當我得知行將成立的台大出版中心可以提

供出版經費時，就與胡家瑜講師、中心籌備主任楊平世教授去見校長，校長慨允我們出版兩本臺大人類學系的藏品資料。如今這兩本書已分別出版，一本是《臺大人類學系伊能藏品研究》，一本是《人類學玻璃版影像選輯》，作為「國立臺灣大學人類學系藏品資料彙編」一號與二號。但是平埔古文書要出版，經費又是一個難題，幸好經過在「蔣經國國際學術交流基金會」兼職的本系副教授崔伊蘭的介紹，該基金會與日本豐田文教基金會各答應資助一半的出版經費。因此，此次三本平埔古文書出版的工作才得以積極展開。

任何人文知識資料都是人類多年智慧的累積，是人類共同的財產；在今日網路資訊時代與全球化中，資料公開更有其便利性與需求性。基於此，我多年來都主張資料應該盡早整理、研究、出版、推廣。因此對外界的資料需求，在可能範圍內，我都盡量予以協助。對於本系藏品資料的出版的努力，就是實際的表現。本系得以出版三本平埔古文書，是本系師生、同仁群策群力，以及各方鼎力支持的結果。由於人數眾多，就不在此一一列出。無論如何，謹代表本系向有分於此三本平埔古文書出版的人，致上十二萬分的謝意。若沒有你們的參與，這些書是不可能出版的。

謝 繼 昌

一九九九年七月於台大人類學系

臺灣古文書的蒐集與研究始於明治三十年（1897），當時日殖政府為調查臺灣土地資源使用狀況特成立「臨時臺灣土地調查局」。四年後，明治三十四年（1901）為進行臺灣舊慣調查，又成立「臨時臺灣舊慣調查會」。此兩調查單位為深研當時臺灣社會文化、土地使用及經濟運作制度，進行長期深廣的實地訪查工作，無意中先後蒐集約四千件有關的臺灣古文書及古契字，為臺灣拓墾及地方開發史料留下了珍貴的見證史料。其研究成果亦多散見於各街庄之拓墾史。

1950年代之後省縣市文獻委員會陸續成立，也曾為地方開發史之撰寫，先後收集了一些民間珍藏的古文書。1970年代美國亞洲學會委託王世慶先生組成臺灣史研究小組，再次擴大臺灣古文書之蒐集和記錄工作，總共蒐集五千六百餘件編輯成十輯一二〇冊，典藏於中研院傅斯年圖書館，此雖為臺灣古文書之集大成，但仍有遺漏散藏各地者。

1980年代尤其解嚴之後，臺灣史及地方史料田野調查研究工作蔚為風氣，各研究單位或地方文史工作者無不戮力於蒐集研究相關史料，如張廣福文書、金廣福文書及霧峰林家文書等民間私藏之古文書。藉以建構清代臺灣拓墾史及地方家族開發史之研究。

1990年代宜蘭縣史館在系友邱水金先生策劃下積極收集民間珍藏之古文書，陸續整理編印出版五輯「宜蘭古文書」，其中第二輯乃本系於1995年提供五十一件相關古文書共襄盛舉的成果，經此項合作計畫之鼓舞本系於1997年向國科會申請「平埔族收藏研究與資料系統建立計畫」，本系所藏古文書之整理建檔亦被納入計畫中。本人有幸參與本計畫「噶瑪蘭古文書」部分之整理建檔工作。

經整理本系收藏之噶瑪蘭古文書共有七〇件，其中五十一件已於1995年出版，故只剩下十九件。因數量太少不足以成冊只有與西拉雅古文書合併成冊。就內容來看亦無法依其屬性或社別來構成單位，故只好承襲既有之編輯凡例來編排。對噶瑪蘭古文

書整理系列而言，本輯之出版應定位在補遺工作上，期望日後有更多民間珍藏的噶瑪蘭古文書陸續被發掘出來，為噶瑪蘭拓墾史提共更完整的見証史料。

本輯得以圓滿出版，應歸功於戮力工作的助理小姐、先生們。並感謝補助經費的相關機構。

曾 振 名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於台大人類學系

國立臺灣大學人類學系前身「南方土俗人種學講座」時期的收藏，在長期管理之外，終於整理印行，可為日漸蓬勃的台灣史研究提供更豐富的素材。

本部份以台灣南部平埔族舊有土地契約為主，其中包含了大武壠群（大武壠社、芒仔芒社、霄里社、茄拔社）中芒仔芒社 14 張，鳳山八社二十四張。鳳山八社（阿緱社、搭樓社、武洛社、上淡水社、下淡水社、力力社、茄藤社、放索社）中茄藤社即佔了二十張。力力社一張（T129），與馬卡道群相關但社名不明者有兩張（T130 與 T321），兩張則不確定（T320 與 T184）¹。

平埔研究常以三個名稱，即西拉雅人，大武壠人及馬卡道人指稱南部的平埔人。對於這三群之間是平行或是上下隸屬的關係，則歷年來學者各有意見，並無共識。以現有語料來分，語言可分為西拉雅語，下分大武壠與馬卡道（李壬癸 1997）。但由荷蘭史料與兩地區樂曲結構，可知兩地區語言樂曲差異顯著（李國銘 1995；顏美娟、吳榮順 1998）。在屏東平原熱心探究平埔歷史背景的地方人士，則習用「馬卡道」一詞自稱。本系收藏未能提供新的資料，因此本部份的研究只能暫時因循，分為西拉雅大武壠群與西拉雅馬卡道群。

在有文字社會的研究，文字材料是一種寶藏，但也需要瞭解文字材料的性質才不至於陷入迷障。文字書寫的能力，如同土地、牲口、魔術、咒語等資源，平均分配不是惟一的準則。在清雍正、乾隆至日據時期明治年間，誰控制了文字的傳播？誰會寫？誰會寫這種具特殊形式的契約？隱藏在後的問題及於根本：為什麼是漢文？為什麼要立契約？

南台灣早自荷蘭人時期，即使用文字。荷蘭人由安平往南到屏東平原傳教，亦兼發展出羅馬拼音西拉雅語的書寫系統。本書收有三份「番語文書」。

年代	文字	編號
1727	番、漢對照	T113
1733	番、漢對照	T115
1739	番語	T122

三份均為茄藤社的舊契，其中番漢語並用，時間早，不晚於 1739 年。其次年代早者為乾隆二十二年（1757），即完全為漢文。番語已被漢文取代。

鳳山縣設土番社學起於雍正十二年（1734），共八所，分別位於鳳山八社各社內。光緒元年（1875）又添設以貧童為對象之義學，鳳山縣十四所，其中位於屏東平原由南往北有枋寮，糞箕湖，赤山，北勢寮，加蚋埔，杜君英等六處，亦僅此六處持續較久。既然漢文是土著在雍正末年才可能正式習得的文字，契約多由代書人執筆，而由名字上

¹ 多數舊契註明社名，極少數為漢人間的典買，如 T124、T265、T321 等，因土地坐落原平埔範圍，故一併收入。舊契 T320 未有社名，且七塊厝地名尋常，無法確定為南州鄉七塊厝，T184 番仔厝亦是如此無法確定地點。

判斷，配合歷史背景，代書多是漢人，如林其助（T115）。當我們在讀一份舊契，想找一些關於平埔族思維的蛛絲馬跡，也許要先考慮漢人對契約的看法，對土地、對親屬的認識。再進一層，契約有固定的格式，基本要件，是一件法律文件，而代書是這一制度的推行者，這其中容許多少變異，可以表現地方人群的特殊性？

當我們在扒梳舊契，想看清背後人影幢幢，但面目模糊的平埔人時，不能或忘舊契此一制度發展自漢人社會，以及漢人墾戶、佃農、代書與平埔業主在此一制度中的相對位置。我們所看到的舊契很可能是漢人與平埔人觀念不同程度的交錯、引申、或套用的一種混合物。

舊契確實提供了認識平埔社會的線索，線索進一步提醒我們人群接觸的複雜事實與文字材料本身的限制，以下分別說明。

清代文獻如番社采風圖考、臺海使 錄、鳳山縣志等描述番俗重生女、不重生男等的情形，舊契中有兩點可以支持當時的觀察。(1) 女性可以繼承土地。編號 T315 的土地由開墾人的女兒與外孫女²繼承。編號 T318、T309 舊契則是姊妹與兄弟共同繼承祖父所墾的土地。女性因身為女兒或外孫女而繼承，不必經由夫妻關係取得土地。甚至女性可共同繼承夫方親屬的土地（T316）。(2) 相對於漢人間的契約中交代「房親伯叔人等...」（T321），平埔出典賣人則多見「房親叔伯姪姊妹」，「房親兄弟姪姑姨舅□姊妹...」（T125）等形式。自己的姊妹，甚至父親的姐妹與母親的兄弟姐妹均有優先承典或承買的權利。固然由舊契中感受到平埔女性在土地轉移上的積極角色，但如「房親」亦可明顯看到漢人觀念的強行介入。同一個詞句中便可能交錯呈現了平埔與漢人的觀念。由於此處收集的舊契不多、且地點、時代分散，不同觀念的角力過程不易還原。

文字材料的限制在平埔漢名的翻譯上，可以看得很清楚。平埔人的漢名，可能有翻譯上的差別，以至於同一人在不同契約中出現有不同的名字，或不同的人有相同的漢名。如阿里莫出現在 T115（1733）與 T125（1805）兩份契約，但兩者年份相差七十二年，其為同一人的可能性極微。又如紅孕（T121，1796）勢必與雍正五年（1727）被生番殺害之紅孕不同（莊吉發 1999）。甚至在同一契約內，名字前後不同，如，T116 中卓戔嘜與卓戔嘜。另一例較複雜，或反映了名字變化的趨勢。

編號	年代	相關人名	相關地名
T319	1758	卑人莪	七塊厝
T114	1763	卑人莪	南望安庄
T116	1770	紅莪	溪州庄

² 外孫女一詞，直接錄自舊契。

T117	1771	洪莪	
T178	1780	潘紅莪	溪洲庄
T125	1805	潘紅莪	糞箕湖

時代略晚，則改漢名的人增加。所冠漢姓，尤以潘姓最為常見。

T308	1799	礁嘮萬
T315	1818	潘礁嘮萬

由於翻譯上的誤差，以舊契來建立土地所有權、使用權的分配與轉移的過程，不似想像中的容易，必需謹慎處理。

舊契除了提供認識平埔人制度與觀念的一些線索，也還透露關於社會環境——鄰近群體的一些相對關係。有兩份契約提到社與社的相對位置，茄藤社東勢巴陽新庄最北到力力社番埔地（T115）。放索社在茄藤社南，七塊厝為茄藤社南界（T319）。另由 T129 可知現萬巒鄉新厝村的加飽朗原為力力社地。舊契 T129 中力力社人於加飽朗的水田賣與佳佐庄與林后庄人。

關於大武壠群的資料一向零星，本書包含的十四張舊契應有助於釐清大武壠群的遷徙範圍、相對關係與漢人的介入等。如大武壠群由台南往山邊遷移後，根據伊能嘉矩大武壠群有形成明顯同社聚居的情形（溫振華 1997），但伊能關於大武壠群移居地的推斷與舊契中呈現的移居情形不盡相符。

地點	伊能推斷	舊契	編號	年代
白水滌庄	宵里社	芒仔芒社	T314	1899

由土地座落可知芒仔芒庄社人的活動範圍相當大。而不同社之間可能交錯居住，或有前後梯次，土地轉手的情形。如山杉林庄芒仔芒社人在六龜開墾（T314），承典新厝仔庄地（T312），賣出阿里關土地予茄拔社番（T316）。舊契提供了關於歷史平埔的蛛絲馬跡，但有賴更多人投入研究才可能呈顯斷簡殘編的意義。

歷史誠然是主觀建構，而建構過程中牽扯了不同觀點的角力。這一批舊契的出版不可避免的也陷入了建構過程的角力。本書包括了一文「屏東平原沿山區域的形成與轉變」提出一個一向受忽略的觀點，即西洋宗教在台灣已然成為一些地方的傳統基石。屏東縣

萬巒鄉萬金赤山正是這樣的一個地方。萬金的歷史是平埔族衰微四散的歷史？抑或是改變平埔族信仰，在新信仰中開展的歷史？

在緬懷平埔境遇之外，我們重新檢視材料之後，也許有些漢人研究者所哀悼的變化，實際展現了地方村落的生命力。

童元昭

一九九九年七月於臺大人類學系